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17-053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4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1、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4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7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

2、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4,455,3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17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3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14,455,325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628,910,65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10日；

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5月1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7年5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7年5月1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5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证券账户号码	证券账户名称
1	00*****729	李军
2	01*****498	谭连起
3	01*****678	崔新梅
4	01*****294	王英因

5	01*****522	耿伟
6	00*****397	张志清
7	01*****569	胥小兵
8	01*****686	张郑顺
9	01*****737	徐永红
10	01*****959	杨汝湘
11	01*****818	陈海衡
12	08*****093	深圳市仰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	00*****623	周利鹤
14	00*****011	朱晓励
15	01*****755	代旭
16	08*****724	广州菁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	01*****166	兰侠
18	01*****911	李文萍
19	01*****376	兰明
20	01*****652	谢光明
21	01*****482	刘艳阁
22	08*****588	上海晶禹商务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23	08*****590	上海润影商务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
24	02*****487	王梓硕
25	02*****144	陈余
26	01*****325	刘剑宏
27	02*****784	赵琪
28	02*****964	姚春燕
29	08*****601	上海存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	08*****249	上海芮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	00*****565	袁波
32	01*****881	刘海一
33	00*****837	李冬英
34	00*****807	卢长军
35	01*****911	沙丽
36	01*****821	李楠楠
37	01*****887	孟庆海
38	01*****637	浮婵妮
39	01*****466	白建军
40	01*****035	赵胜欢
41	08*****041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2	08*****966	新余高新区君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5月2日至登记日：2017年5月1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5月11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628,910,650股，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转增前股份数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转增股份数	转增后股份总数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3,859,456	50.81%	413,859,456	827,718,912	50.81%
01 首发后限售股	184,518,831	22.66%	184,518,831	369,037,662	22.66%
其中：国有法人	10,563,380	1.30%	10,563,380	21,126,760	1.30%

境内一般法人	45,638,120	5.60%	45,638,120	91,276,240	5.60%
境内自然人	86,063,810	10.57%	86,063,810	172,127,620	10.57%
基金、理财产品等	42,253,521	5.19%	42,253,521	84,507,042	5.19%
04 高管锁定股	229,340,625	28.16%	229,340,625	458,681,250	28.1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595,869	49.19%	400,595,869	801,191,738	49.19%
合计	814,455,325	100%	814,455,325	1,628,910,650	100.00%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628,910,650股摊薄计算，2016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4106元。

九、咨询方式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北正红旗西街9号

咨询联系人：张小丽

咨询电话：010-62864532

传真电话：010-62877624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4日